

国家旅游局办公室文件

旅办发〔2017〕131号

国家旅游局办公室关于在旅游行业开展 “青年文明号开放周”活动的通知

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旅游发展委员会、旅游局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旅游局：

根据全国创建青年文明号活动组委会要求，我局决定在旅游行业内开展“青年文明号开放周”活动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活动目的

组织动员青年文明号立足职业内涵的新发展，拓展线上线下社会参与平台，通过开展示范服务、社会评议、互访互学、政策宣讲、科普宣传、文化倡导等公益实践活动，创造内容鲜活、形式生动、导向鲜明的职业文化产品，展示党的十八大以来旅游行业发展的新气象，汇聚青年创新创造的正能量，营造崇尚职业精神、推动文明旅游、共建社会文明的新风尚。

二、活动时间

2017年6月19—26日

三、活动主题

青年建功十三五·青春献礼十九大

四、活动内容

(一)统一形象,做好规定动作

活动期间,各集体要深化青年文明号“亮身份、亮形象、亮承诺”机制,采取多种方式亮出活动标识、活动主题等,形成整体态势,扩大社会影响。

1. 亮明品牌标识。在服务窗口、操作工区、办公场所等醒目位置,悬挂青年文明号牌匾或青年文明号创建标识;在电子屏幕或网上平台播放青年文明号宣传片或主题歌;以“青年文明号服务卡”等服务载体和对外窗口,公开质量和服务承诺、咨询和投诉渠道;集体成员佩戴青年文明号标识,规范服务仪态和用语。

2. 营造活动氛围。依托电子屏、宣传栏、网站、微博等线上线下对外平台,展示活动主题、海报、消息、成果等。净化美化办公环境,丰富便民设施和手段,营造温馨舒适的服务环境。把征询群众意见建议,提供业务咨询指导等,植入服务流程和工作载体,让群众切实感受到活动带来的新体验。

(二)突出特色,挖掘活动内涵

围绕总体思路,结合行业文化、岗位实践、青年创造,挖掘有岗位特点、有生动题材、体现先进作用的活动内容。可以从以下几方面

着手：

1. 宣传文明旅游。结合“为中国加分”系列活动的开展，以“文明旅游 行业先行”活动为载体，在集体中掀起文明旅游宣传热潮；鼓励集体组织成员积极注册成为旅游志愿者，并作为文明旅游志愿服务宣讲员，深入社区、校园传播文明旅游理念。

2. 提升服务质量。各集体公开承诺主动践行“游客为本，服务至诚”的旅游行业核心价值观，恪守职业道德，遵守契约精神，主动维护市场秩序，为游客提供优质“六心”服务，使其行之顺心、住之安心、食之放心、娱之开心、购之称心、游之舒心。

3. 倡导品质旅游。结合各地旅游行业特点，利用节假日等重点时间段，在旅行社门市部、A 级旅游景区、星级饭店、旅游咨询中心、游客中心等重点窗口单位开展以倡导品质旅游为主题的活动，引导游客绿色旅游、安全旅游、文明旅游、合理维权。

(三)丰富载体,创新宣传方式

结合活动内涵，通过开展有形有效的实践活动、创造生动多样的展示载体，突出开放性、互动性、体验性，提升社会参与度和影响力，形成有声有色的活动局面。

1. 开展区域宣传活动。以城市为单位，由地市旅游管理部门组织区域内青年文明号集体共同参与，在开放周活动期间，选取合适的地点，集中开展一场以“青年建功十三五·青春献礼十九大”为主题的“青年文明号开放周”宣传实践活动。

2. 拓展网上活动空间。充分利用新媒体，依托青年文明号集

体的官网、微博、微信公众号等,采取线上线下活动开展模式,创新活动的实现载体,拓宽群众的参与渠道,在网络空间亮出品牌、亮化品牌。

3. 培育有形文化产品。积极创作宣传展板、便民手册、微视频、网络课堂等群众易读易懂、生动活泼、方便获取的职业文化产品,并植入实践活动、工作平台、服务流程等,进一步强化活动效果。

四、推进步骤

(一)集中统一行动。各单位要在6月19—26日内集中1周,实施开放周统一行动。通过统一部署、示范观摩、多点联动、集中动员等方式形成活动声势。

(二)广泛组织实施。各单位要做好“青年文明号开放周”总体安排,分阶段、有重点持续推进,结合实际、广泛实施、打造亮点,通过加强培训典型、搭建交流平台、促进集体联动等措施,持续形成活动热潮,不断深化活动实效。

(三)扩大网络宣传。各单位要结合职业特点和开放周活动内容,组织集体充分利用网站、微博、微信等新媒体平台,开展微视频、微故事等文化作品的征集、发布、推广工作。全国创建“青年文明号”活动组委会办公室将依托青年文明号活动官网、微信公众号等平台对部分优秀作品进行集中展示。

各地要积极研究部署“青年文明号开放周”活动,并于7月10日前,报送活动整体情况和典型经验。

- 附件:1.“青年文明号开放周”活动微作品选送说明
2.“青年文明号开放周”活动主题海报(样版)



(联系人:齐青、吕瑛平,电话:010—65201306、65201334,传真:010—65201355,邮箱:wmly@cnta.gov.cn)

附件 1

“青年文明号开放周”活动微作品选送说明

1. 作品内容。共分为三类。

第一类：青年文明号集体感人事迹，从集体和集体成员的成长经历、典型事迹、感人故事等出发，展示青年创造和青年风貌。

第二类：青年文明号集体新鲜经验，从带头落实行业政策法规的新动态、创造企业改革发展的新成果、服务群众的新举措、技术革新的新成就出发，彰显标杆示范作用。

第三类：职业相关政策法规和科技文化宣传，从生动灵活解读行业政策、政务信息、法律法规、科技文化知识出发，落实行业要求、回应群众关切。

2. 作品要求。基本形式为微视频、微故事两类。

(1) 需为青年文明号集体或创建集体的原创作品，真实可信、内容具体、题材完整，突出岗位特色、真情实感。青年文明号活动的标识元素要在各类作品中有所体现。

(2) 微视频不超过 3 分钟，均采用 WMV 格式，分辨率不低于 720×576 ，视频码率 20000 kbps 以上。微故事以 6—9 幅图片为宜，采用 JPEG 格式，像素不低于 1600×1200 ，配以简明文字解释，语言应生动活泼，有感染力。

3. 选送时间。7 月 10 日前，各地方选送不少于 5 个优秀微作

品至国家旅游局监督管理司(以刻录光盘形式提交)。

微作品选送汇总表

序号	类别	作品名称	推报集体名称
1	微视频		
2		
3	微故事		
4		

联系人:齐青、吕瑛平,联系电话:010—65201306、65201334

传真号码:010—65201355,电子邮箱:wmlly@cnta.gov.cn

附件 2

“青年文明号开放周”活动主题海报(样版)



国家旅游局办公室

2017年5月24日印发

